纪检招商工作经费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围绕护航“十四五”发展，聚焦基础设施建设、粮食购销、冬季供热、“双代一清”等系统领域，紧盯问题易发部位和薄弱环节，聚焦县乡村三级换届、巡视反馈意见整改、文明城复检、旅发大会筹备召开等阶段性重点工作，以及项目建设、营商环境、非煤矿山综合治理、空气质量综合指数“退后三十”等关系长远的大事要事，不断优化我市发展环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坚定不移贯彻中央、省、唐山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基本工作方针，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，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目标，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任务，履行好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，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为加快建设“书香遵化、富强遵化、文明遵化”，实现“重返百强、再创辉煌”奋斗目标，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阶段性目标：一是保障上级交办事务的开展。二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。三是保障各项会议、调研活动的开展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评价对象：招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

评价范围：资金使用情况、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的绩效评价。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，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。

评价的目的：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，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开展情况通过绩效评价进行有效监督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评价工作遵照公开、公平、客观的原则进行，充分体现可行性和实用性，以工作为重点，同时重视考核的实效性。通过收集项目资料、实地调研等方法进行考评工作。

评价指标表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解释 | 评价标准 | 标准分 | 得分 |
| 投入 | 项目目标 | 目标内容 | 目标是否明确、细化、量化 | 目标明确（1分），目标细化（1分），目标量化（1分） | 3 | 3 |
| 决策过程 | 决策依据 |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；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|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（1分），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（1分） | 2 | 2 |
| 决策程序 |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|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（2分），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（2分），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（1分） | 5 | 5 |
| 资金落实 | 到位率 | 实际到位/计划到位×100% |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（2分） | 2 | 2 |
| 到位时效 |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；若未及时到位，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| 及时到位（3分），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（2分），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（0分） | 3 | 2 |
| 过程 | 资金管理 | 资金使用 |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；是否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情况；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| 虚列（套取）扣4分，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扣2分，超标准开支扣1分 | 4 | 4 |
| 财务管理 | 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，是否严格执行；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| 财务制度健全（1分），严格执行制度（1分），会计核算规范（1分） | 3 | 3 |
| 组织实施 | 组织机构 | 机构是否健全、分工是否明确 | 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（4分） | 4 | 4 |
| 管理制度 |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；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|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（2分）；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(2分） | 4 | 4 |
| 产出 | 产出指标 | 纪委、监委事务保障率 | 委机关日常运转及各项工作开展的保障情况 | 完成85%得20分，完成80%以上得18分，完成75%以上得14分，完成75%以下得10分。 | 20 | 20 |
| 廉政教育活动次数 | 全年开展廉政教育相关活动次数 | 2次及以上得20分，低于2次得10分 | 20 | 20 |
| 效果 | 效果指标 | 办理问责类案件的数量 | 全年办案问责类案件数量 | 5件以上得15分，3件以上得12分，2件以下得8分。 | 15 | 15 |
| 机关作风建设活动满意度 | 机关工作人员对机关内部敘风建设工作开展怀况的满意度 | 90%得15分，85%以上得12分，80%以上得10分，75%以下得8分。 | 15 | 15 |
| 总分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100 | 99 |

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（含90分）以上为优秀，70-90分（含70分）为良好，60-70分（含60分）为合格，60分（不含60分）以下为不合格。

(三)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根据《遵化市政局关于遵化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的通知》遵财字[2021]3号文件要求,遵化市纪委监委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、评价指标，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与工作组，召开了相关会议，于3月28日完成自评工作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，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是：投入绩效为15分，过程绩效为15分，产出及效率绩效为70分，总绩效为99分。评价结果等次为“优”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本单位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,符合“三定”方案确定的职责与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。

1. 项目过程情况。

本单位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年初预算5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本单位预算完成率＝（上年结转+年初预算+本年追加预算－年末结余）÷（上年结转+年初预算+本年追加预算）×100%。

1. 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

聚焦群众关心关注、问题反映集中的行业、领域、部门，紧盯行政审批执法、干部作风纪律、涉民事项办理等方面重点，累计查纠履职不力、用权不严、为官不为、作风不实等突出问题300余个，警示约谈33人，批评教育7人。全力推进信访举报攻坚化解行动，系统全面地梳理分析信访举报情况，对重点案件，协调市信访联席办，通过发送提示函、督办通知单等形式，督促推动分管市级领导及属地乡镇、责任部门主动上手、合力攻坚，委领导班子成员带队，深入责任单位，直接约谈“一把手”，提出要求、传导压力，通过领办、督办、提级办理等方式，及时、深入、高效开展核查，确保查深查透、群众认可。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在财务收支管理方面。（1）加强支出审批控制，审批人应当在授权范围内审批，不得越权审批；（2）加强支出审核控制，重点审核单据来源是否合法，内容是否真实、完整，使用是否准确，是否符合预算，审批手续是否齐全等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建立健全预算与绩效相结合的考核机制，是提高制度执行力，确保各项工作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的重要基础。单位要严格按照“三定”方案等相关规定，厘清单位、各部室及各岗位职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财政部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预〔2011〕285号）之规定，根据单位发展规划，以量化工作任务，明确目标导向为前提，结合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编制年度预算和中期预算报告，根据编制的年度预算设定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，并针对不同的项级细化分解设定具体的绩效指标，清晰的体现指标值；严格执行批复的预算，定期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分析，不得随意调整预算。根据全年工作情况，对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评价，将考核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，提高预算执行的有效性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